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F Wealth Holdings Limited**

**九方財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36)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九方財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報告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i)本集團預期本報告期股東應佔淨利潤介乎約人民幣185百萬元至人民幣19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460.55百萬元；(ii)本報告期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經調整的股東應佔溢利介乎約人民幣314百萬元至人民幣324百萬元（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128.91百萬元）；及(iii)預計本報告期錄得的收益將增加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及預計經營性現金流將增加約86%，主要是由於相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計本報告期總訂單金額增長約18%（本報告期期末合約負債預計約為人民幣689百萬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長約人民幣112百萬元。該合約負債將主要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收益）。

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本報告期淨利潤變動的主要原因是：

### 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本公司向若干候選人（「候選人」）授出合共5,686股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並於緊接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前完成資本化發行後調整為28,430,000股相關股份。

根據相關會計原則，本公司應根據所授出相關股份的公平值，將授出相關股份於其一般及行政費用中列作人員成本。上述公平值乃經計及本公司於全球發售的股份發售價、於歸屬期內將收取的預期股息以及外部估值師的其他重要輸入數據而評估。為釐定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金額，本集團亦對相關股份各自歸屬期末的候選人的預期留任率作出估計。

因此，約人民幣128.91百萬元金額於本集團在本報告期的合併全面收益表中列作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 2. 經營開支增加

本報告期的經營開支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6%，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社會保險供款撥備人民幣59.4百萬元撥回並入賬列作員工成本的減項。此乃一次性事件，有關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業務－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一節；
- b) 於本報告期，上市開支（包括上市儀式產生的開支）為約人民幣22.68百萬元；及
- c) 於本報告期，業務規模擴大導致產生額外員工及租金成本，從而導致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11.71百萬元及租金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7.9百萬元。

目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狀況穩健，資產負債結構良好，流動性充裕，保持持續健康發展。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加大研發創新、追求產品良性迭代、深耕運營流量，優化成本結構、持續降本增效等有效舉措，進一步強化本公司的領先優勢，不斷提升經營業績水平，以長期和可持續的方式為股東創造價值。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年度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及董事會審閱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評估，且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因此，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可能出現變動，並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本公司於本報告期的財務業績及本集團的其他經營詳情將於本公司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而該公告預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並應注意過度依賴或使用上述資料可能引致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九方財富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陳文彬

中國上海，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文彬先生、陳冀庚先生及才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嚴明先生及CHEN NINGFENG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國慶博士、范勇宏先生及田舒先生。